大安市四棵树乡三合村机耕路建设项目

（GF—2017—0201）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大安市四棵树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吉林省虹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大安市四棵树乡三合村机耕路建设项目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大安市四棵树乡三合村机耕路建设项目 。
2.工程地点：大安市四棵树乡三合村。
3.项目编号：JLCXZB202404002。
4.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大安市四棵树乡三合村机耕路建设项目全部内容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招标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0月31日前完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符合国家现行市政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及相关行业标准的合格工程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肆仟元整 (¥9940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叁万壹仟零捌拾陆贰角肆分 (¥ 31086.2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综合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臧金凤。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4年5月10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大安市四棵树乡人民政府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贰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11220882574083669B
地　址：大安市四棵树乡人民政府

邮政编码：131300
法定代表人：刘峰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436-5301003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大安农村商业银行四棵树支行

账　号：07704080110152000000440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9122 0108 MA17 GTJ5 3R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南环城路 1655 号中东财富中心 12 层 1205 室

邮政编码：136000
法定代表人：吕大
委托代理人：
电　话：18943115111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国信支行

账　号：17028809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成交（中标）结果通知书

采购项目编号	JLCXZB202404002		
成交单位名称	吉林省虹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项目名称	大安市四棵树乡三合村机耕路建设项目		
项目地点	大安市四棵树乡三合村	采购单位	大安市四棵树乡人民政府
开标日期	2024 年 05 月 06 日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项目经理	臧金凤	资格等级	注册贰级建造师
成交价格	大写：玖拾玖万肆仟元整； 小写：994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完工并验收合格 （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中标项目范围	新建 3.5 米宽水泥路 2.3 公里（详见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请成交单位收到《成交结果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采购人（章）		采购代理机构（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05 月 08 日		2024 年 05 月 08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